

证券代码：871948

证券简称：锦洋新材

主办券商：浙商证券

锦洋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信息，会计师事务所应保证其提供、报送或披露的资料、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公司拟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4 年年度的审计机构

1. 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1 年 7 月 8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 128 号 6 楼

首席合伙人：王国海

2023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238 人

2023 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2,272 人

2023 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8

36 人

2023 年收入总额（经审计）：34.83 亿元

2023 年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30.99 亿元

2023 年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18.40 亿元

2023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675 家

2023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262 家

2023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C	制造业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F	批发和零售业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2023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C	制造业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F	批发和零售业

2023 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6.63 亿元

2023 年挂牌公司审计收费：0.65 亿元

2023 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513 家

2023 年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66 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超过 10,000 万元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 10,000 万元

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

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和职业保险购买均符合相关规定。

3. 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14 次、自律监管措施 6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

50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3 次、监督管理措施 35 次、自律监管措施 13 次和纪律处分 3 次。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 1：罗训超，2001 年成为注册会计

师，1999 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1999 年起开始在本所执业。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如下：2023 年度，签署三花智控、聚光科技等上市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报告；2022 年度，签署三花智控、聚光科技等上市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报告；2021 年度，签署三花智控、聚光科技等上市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报告。

注册会计师 2：郑忠鹏，2018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5 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5 年起开始在本所执业。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如下：2023 年度，签署锦洋新材等挂牌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报告；2022 年度，签署锦洋新材等挂牌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报告；2021 年度，签署锦洋新材等挂牌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报告。

质量控制复核人：李勤，2011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2 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2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如下：2023 年度，签署凌云光等上市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报告；2022 年度，签署泛微网络等上市公司、裕峰环境等挂牌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报告；2021 年度，签署泛微网络等上市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报告。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

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序号	姓名	处理处罚日期	处理处罚类型	实施单位	事由及处理处罚情况
1	罗训超	2022 年 1 月 12 日	警示函	浙江证监局	因聚光科技 2020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项目中存在问题，浙江证监局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

3. 独立性

本次拟聘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本期（2024）年审计收费 20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20 万元。

上期（2023）年审计收费 20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20 万元。

该审计费用为审计机构以行业标准和市场价格为基础，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并在综合考虑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需要投入专业技术程度及参与审计工作人员级别、经验和投入时间等因素的基础上与公司友好协商确定。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继续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锦洋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

（二）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公章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锦洋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5 日